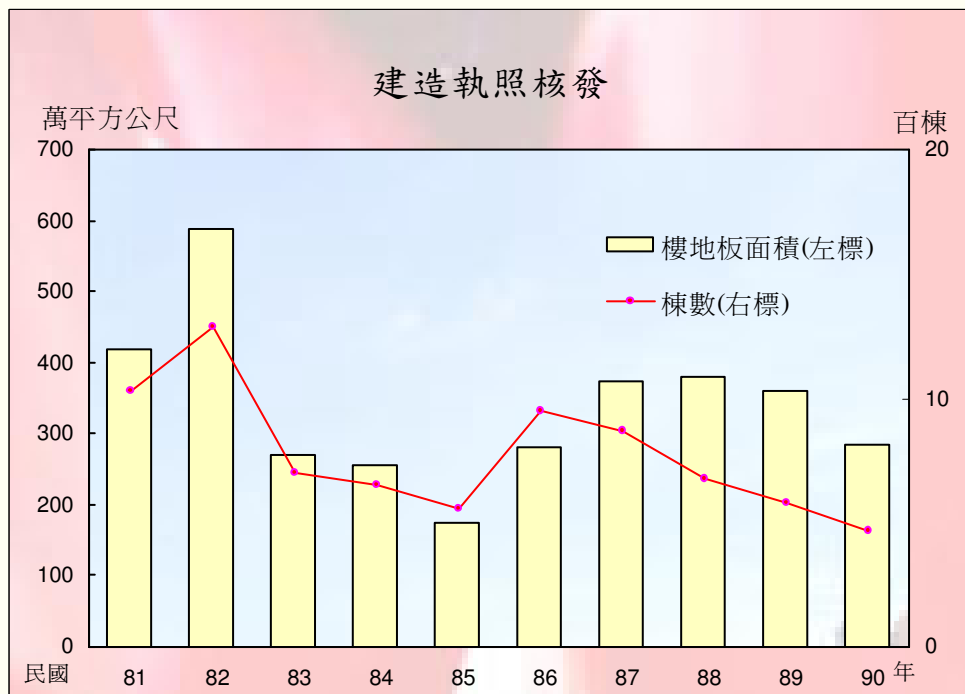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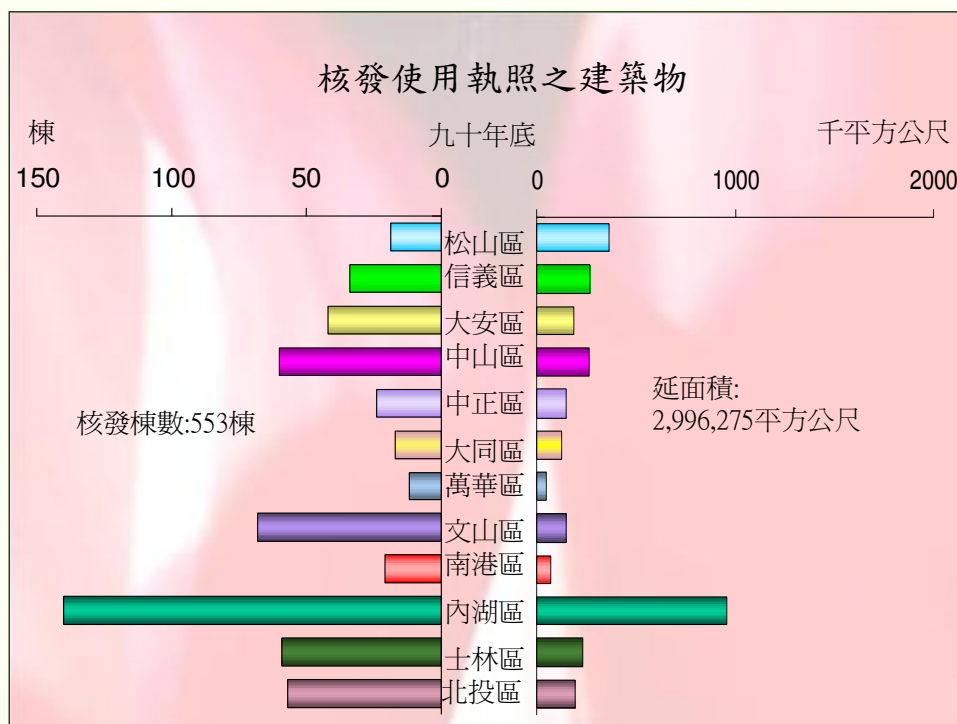
建造執照核發

臺北市核發建照執照件數八十七年計642件（871棟）、八十八年計515件（673棟）、八十九年計419件（576棟）、九十年計351件（464棟）；總樓地板面積八十七年計3,726千平方公尺、八十八年計3,786千平方公尺、八十九年計3,593千平方公尺、九十年計2,832千平方公尺，續呈負成長。若從81年至90年比較，就總樓地板面積來看，以82年5,877千平方公尺為最多，其次是81年4,175千平方公尺。歷年建造執照核發棟數及樓地板面積詳如附圖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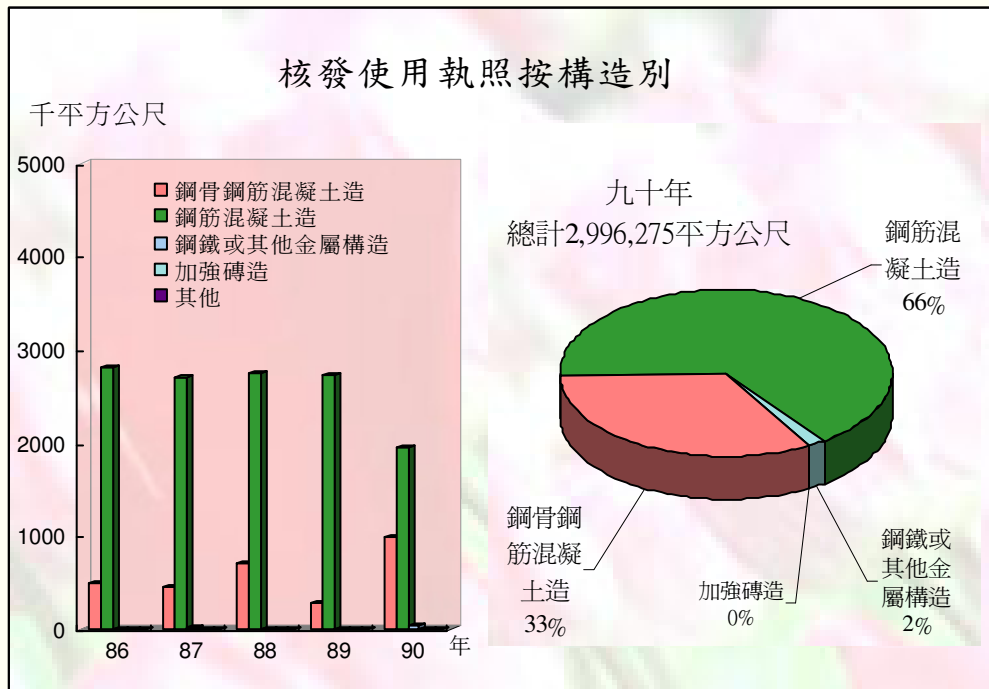
核發使用執造之建築物

民國九十年臺北市使用執造核發431件（較上年減少25件），計建築物553棟（較上年減少60棟），總樓地板面積2,996,275平方公尺（較上年減少0.8%），總工程造價約326億元（較上年增加14.3%）。若從81年至90年比較，就總樓地板面積來看，以88年3,477,455平方公尺為最多。歷年使用執照核發棟數及樓地板面積詳如附圖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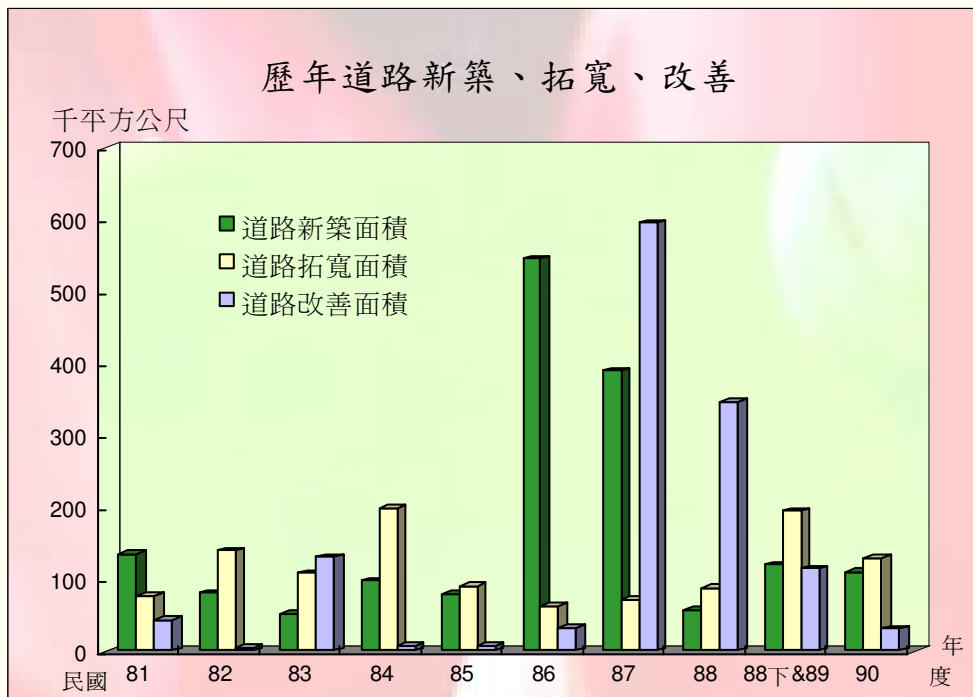
核發使用執照按構造別

民國九十年臺北市使用執照核發，總樓地板面積2,996,275平方公尺，若按構造別區分之百分比分配情形如下：鋼筋混凝土造樓地板面積為1,963,198平方公尺，占總樓地板面積之66%，較上年減少28%；鋼骨鋼筋混凝土造樓地板面積為982,531平方公尺，占總樓地板面積之33%，較上年成長245%；鋼鐵或其他金屬構造樓地板面積為49,963平方公尺，占總樓地板面積之2%，較上年增加586%；加強磚造樓地板面積583平方公尺，僅占總樓地板面積之0.02%，較上年減少21%。近年核發使用執照按構造別及90年之百分比分布詳如附圖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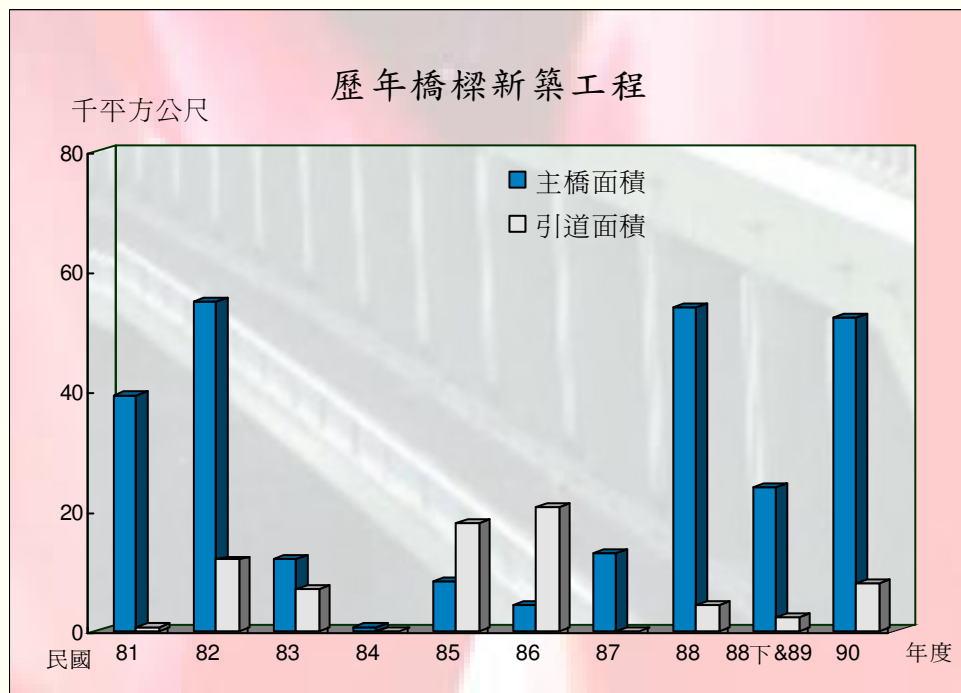
道路新築、拓寬、改善

道路系統如人體之血脈，一個都市如沒充足、暢通、完整的道路系統，就會阻礙都市長遠的發展，依近年來小汽車成長推估，未來交通擁塞之衝擊將更嚴重影響都市發展與經濟成長，因此積極加速道路系統之開闢，以提高交通運輸能量為當務之急。民國九十年度臺北市道路新築完工的有16項，總面積110,031平方公尺；道路拓寬完工的有16項，總面積130,148平方公尺；道路改善完工的有9項，總面積31,328平方公尺。歷年道路新築、拓寬、改善面積詳如附圖。因77年至78年間辦理第一期公共設施保留地徵收，為趕於原報內政部開闢期限內完成，故於86、87、88年度道路新築工程預算編列較多。另依事實需要於87年度進行較多的道路改善工程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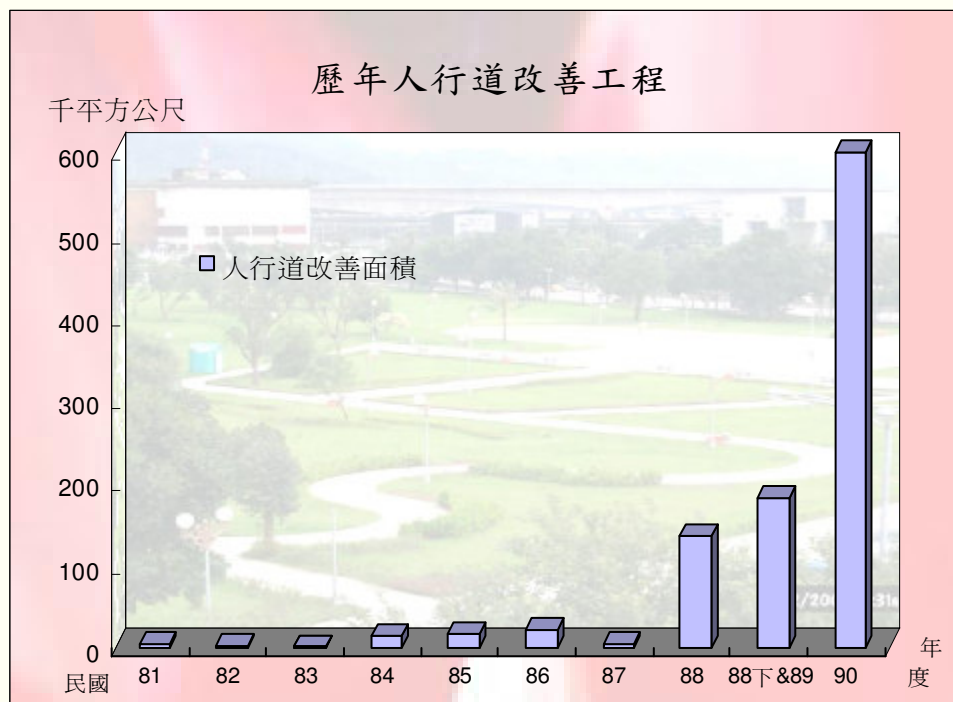
橋樑新築工程

民國九十年度臺北市橋樑新築完工的有3項，有內湖南湖國小人行陸橋新築工程、環東基河快速道路麥帥一橋至新明路298巷部分、環東基河快速道路南湖大橋至臺五線段。計主橋面積52,320平方公尺，引道面積8,058平方公尺。歷年橋樑新築工程面積詳如附圖。88~90年度新築橋樑主要是環東基河快速道路各線段新建工程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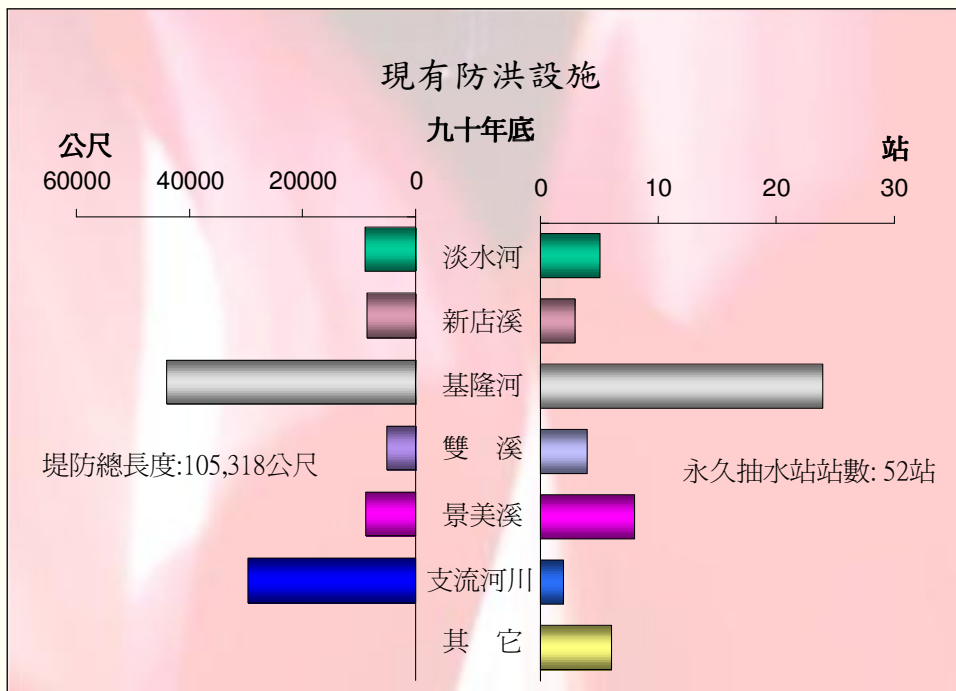
人行道改善工程

臺北市人行道面積共約250萬平方公尺，因伴隨臺北市大眾運輸系統漸臻完整，步行佔市民日常交通行為中的比重逐漸增加，為提供市民安全、美觀、平整、市容景觀、建立世界級首都形象，馬市長上任後即將人行道更新改善列為市政白皮書內重要工作之一。臺北市工務局養工處及支援之代辦工程處，致力加速完成市區人行道改善計劃，民國九十年度完成人行道改善完工的有101項，面積664,755平方公尺，較上年增加265%。歷年人行道改善工程面積詳如附圖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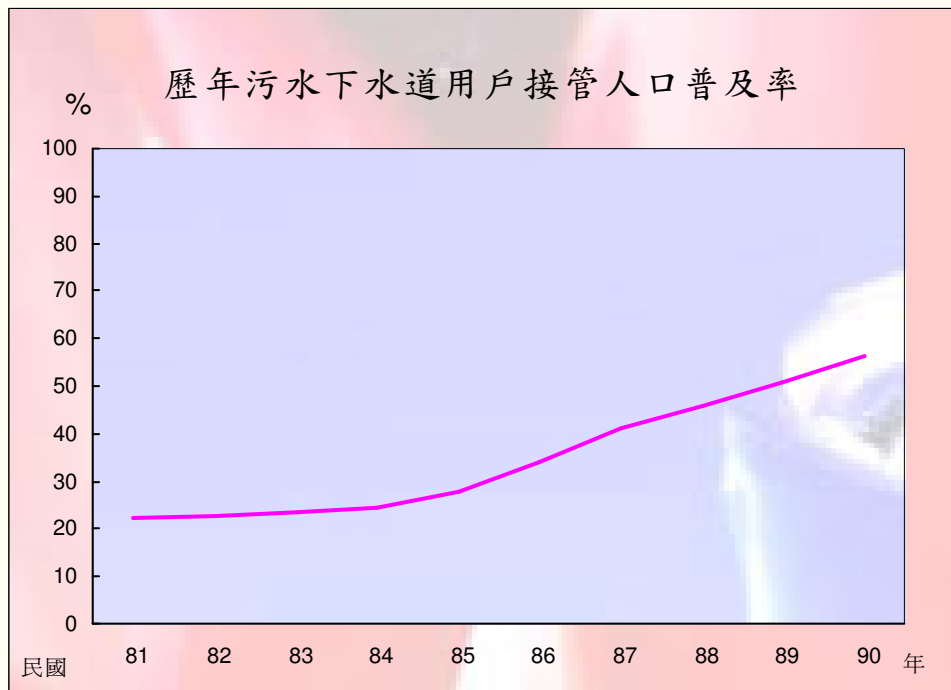
現有防洪設施

依據臺北地區防洪計劃，臺北市轄管之主要河川，除基隆河南湖大橋上游至省市界右岸堤防及下游關渡、洲美堤防尚未興建完成，景美溪部分堤防尚未達到二百年重現期洪水保護標準外，其餘淡水河右岸、新店溪右岸及基隆河兩岸之防洪體系均已按計劃辦理完成。臺北市至90年底之堤防總長度105,318公尺，其中淡水河系堤防長9,079公尺，新店溪堤防長8,725公尺，基隆河堤防長43,913公尺，雙溪堤防長5,139公尺，景美溪堤防長8,798公尺，支流河川堤防長29,664公尺。民國90年辦理完成的抽水站工程有老泉里老泉溪抽水站工程、老泉里無名溪抽水站工程、大南臨時抽水站新建機電及閘門工程。臺北市現有堤防及永久抽水站站數之分布詳如附圖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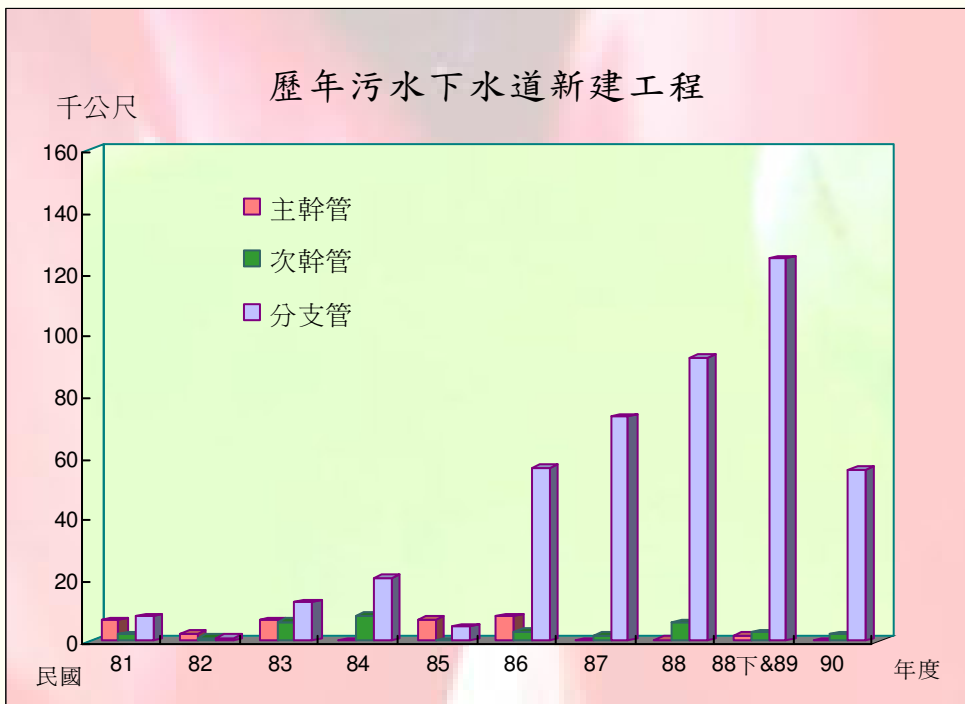
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

污水下水道建設是現代化都市公共建設中極為重要之一環，也是都市文明與生活環境的指標。臺北市為配合臺北市未來發展，積極建設污水下水道管網，以及新建與擴建污水處理廠以使廢、污水能有效控制，而達到維護環境衛生、淨化河川的目的。臺北市用戶接管計劃接管總戶數為66萬5000戶，87年底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41.37%，截至90年12月底，累計完成37萬893戶，計劃用戶接管普及率達55.77%，用戶接管人口普及率56.33%。為加速本市用戶接管普及率，正朝每年成長4%至5%努力，期至91年底累計接管普及率達60%之目標〈該目標可望於91年10底提前完成〉。臺北市歷年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人口普及率詳如附圖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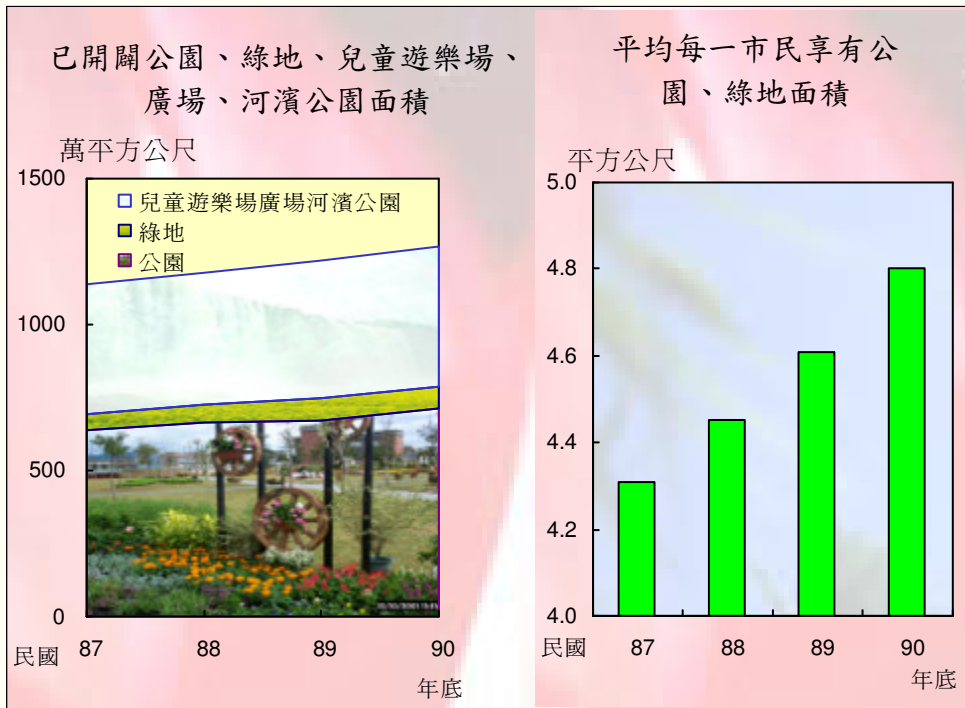
污水下水道新建工程

為改善臺北市居住環境生活品質，臺北市工務局繼續推動臺北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，於主、次幹管完成地區分期、分區辦理分管網工程，於分管完成地區繼續辦理用戶接管工程，期至91年底預計累計計畫接管普及率達60%之目標，提昇臺北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普及率。臺北市90年度新增次幹管2,092公尺，分支管55,931公尺。臺北市歷年污水下水道主、次幹管及分支管新建工程長度詳如附圖。88下半年&89年度係一年半時間，因此完成數量較其他年度多。分支管網工程則因90年度以後分管工程施工地段已向郊區發展，地質多屬岩盤施工難度較高。



公園綠地美化

臺北市政府為提昇市民生活品質，擴大綠化、遊憩空間，配合都市計畫及公共設施保留地取得，策訂臺北市公園綠地中程發展計畫，並配合既定政策依年度計畫程序積極辦理新（擴）建鄰里公園及具有特色之公園闢建，以達到各公園均衡分布於市區及郊區，提供市民休憩使用為目標。截至90年底，實際完工提供市民使用726處（含公園、綠地、兒童遊樂場、廣場、河濱公園）面積約1,264公頃，平均每位市民享有4.80平方公尺。餘未開闢者配合本府財源，逐年籌編預算辦理闢建，俾提供市民遊憩、運動、休閒之用，祈以提昇市民之生活品質並美化市容。臺北市已開闢公園、綠地、兒童遊樂場、廣場、河濱公園面積及平均每一市民享有公園、綠地面積詳如附圖。



路燈裝設

臺北市工務局公園處受理市民、區公所等建議，加強改善學校週邊巷道、人行道、公園等處夜間照明，提供學子優質通行環境；維持路燈正常照度，確保人車夜間通行安全；全市公園園燈加強巡查，以維持夜間景觀照明及消除治安死角；印製「路燈維護服務號碼」標籤黏貼於全市各路燈上，同時每月主動與里長聯繫里內路燈維護情形，以達成「路燈要亮」之施政目標，目前失明率維持千分之三以下。民國六十年臺北市路燈盞數僅27,261盞，經不斷努力，迄九十年底止，路燈數已達117,559盞，是三十年前的4.31倍，已使臺北市的夜晚光明亮麗。近十年來臺北市路燈裝設情形詳如附圖。

